

等 別：高考二級  
類 科：勞工行政  
科 目：勞工政策與勞工立法  
考試時間：2 小時

座號：\_\_\_\_\_

※注意：(一)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

(二)不必抄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於本試題上作答者，不予計分。

(三)請以黑色鋼筆或原子筆在申論試卷上作答。

(四)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

一、A 勞工受僱於一個大型企業 B，從事於技術部門的工作，且擔任該 B 企業工會的理事長，並與公司協商後而於理事長的任期內向公司申請「全日駐會」的會務假，以便於辦理工會的相關會務活動。而 A 在擔任理事長期間，於接近年終的某日，A 打電話給 B 企業的總經理，表示工會希望能跟公司討論一下今年年終獎金的金額。該企業總經理於電話中表示其在公司的業務很忙，請 A 不要再講團體協商這件事了。過了兩周，A 以該工會的名義行文給公司，表示希望能盡快與公司進行年終獎金的團體協商。不料，一周後 A 突然收到企業人事部門的通知，表示從下周起公司將 A 的職務即刻從技術部門調到 A 不熟悉且年終時特別忙碌的財務部門，亦未增加 A 任何薪資，同時，也將全面取消 A 全日駐會的會務假。試問：

(一)上述 B 企業的行為有那些是不合法，該判斷的法律根據為何？(15 分)

(二)倘若 A 的權利受到侵害時，則 A 得依法向中央主管機關尋求何種法律救濟途徑？(10 分)

二、某一企業 A 突然發生積欠其受僱員工工資之情事，雖然 A 企業持有相當之資產，但也有向銀行申請抵押貸款。A 企業員工多數為中高齡勞工，即將屆齡而得申請退休者不在少數，因此也相當擔心 A 企業如果經營不下去時將影響自身的退休權益。請根據我國勞動基準法之相關規定，回答下列問題。

(一)就 A 企業員工的債權受償順序，請具體說明我國勞動基準法上有那些相關的保護規範？(10 分)

(二)對於 A 企業的員工如向雇主請求債權而仍未獲清償時，根據我國勞動基準法上有關積欠工資墊償制度之規定，有提供那些保護措施？(15 分)

- 三、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規定，勞工因遭遇職業災害而致死亡、失能、傷害或疾病時，雇主應依相關規定予以補償。試問：如果職災勞工因在醫療中而不能工作，以及經治療後仍未能痊癒，則其相關之補償規定為何，請依勞動基準法規定具體說明之。(25 分)
- 四、根據我國團體協約法之規定，雖然明定勞資雙方應本誠實信用原則，進行團體協約之協商，對於他方所提團體協約之協商，無正當理由者，不得拒絕。但現實上，勞資雙方之間常常發生因雇主未能本於誠實信用原則進行協商之情形。試問：根據團體協約法之規定，當勞方向雇主提出協商時，雇主的何種行為得被認為是無正當理由拒絕協商？(25 分)